



412827S-2025

河南虹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HN 0003S-2025

羊肚菌粉固体饮料

2025-09-23 发布

2025-09-23 实施

河南虹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虹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赵遂英。

HHN

QB

羊肚菌粉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羊肚菌粉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精选羊肚菌为原料，经分拣、杀菌、烘干、粉碎、包装加工而成的羊肚菌粉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羊肚菌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。

2.1.2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呈均匀性粉末或颗粒状，无发粘、无结块	从样品中取出一包，倒入一洁净烧杯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7.0	GB 5009.3
无机砷 ^a (以As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*铅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镉 (以 Cd 计), mg/kg	≤ 0.6	GB 5009.15
甲基汞 (以 Hg 计), mg/kg	≤ 0.1	GB 5009.17

注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；

a 可先测定其总砷，当总砷含量不超过无机砷限量值时，可判定符合限量要求而不必测定无机砷；否则，需测定无机砷含量再作判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5×10 ⁴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
霉菌, CFU/g ≤	50				GB 4789.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
注 a 样品的采样和处理按 GB 4789.1 和 GB 4789.25 执行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2695 和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精选羊肚菌为原料，经分拣、杀菌、烘干、粉碎、包装加工而成的羊肚菌粉固体饮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710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虹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